

标段编号： 2601-440306-04-01-193521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A113-0080宗地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10日

目 录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
1.2 相关证明材料	5
二、 投标人业绩情况	13
2.1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13
2.2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14
三、 项目经理情况	97
3.1 项目经理简历表	97
3.2 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98
3.3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	102
四、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122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122
4.2 项目管理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123
五、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165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业绩情况	<p>提供投标人近五年已竣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的房屋建筑工程地基基础(含土方)施工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3项典型业绩，超过3项的只取前3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注：（1）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页、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及内容、合同金额页、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等；竣工验收报告应包括竣工验收日期。（2）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内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结果通过网站公开发布的，提供网页截图和网页链接；其他形式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加盖业主公章。（3）施工总承包（含地基与基础工程）业绩予以认可，须提供包含地基与基础工程的证明材料，可以为“地基与基础工程”的造价证明材料如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或建设单位开具的相关证明等。如为造价证明材料需加盖业主公章。</p>
3	项目经理情况	<p>1. 填写《拟派项目经理简历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五年已竣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的房屋建筑工程地基基础(含土方)施工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2项典型业绩，超过2项的只取前2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注：（1）业绩范围包括拟派项目经理担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项目副经理、生产经理、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项目团队核心成员的业绩。（2）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页、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及内容、合同金额页、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项目经理姓名，竣工验收报告应包括竣工验收日期。如业绩证明材料无法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格式自拟，加盖业主公章）。（3）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内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结果通过网站公开发布的，提供网页截图和网页链接；其他形式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加盖业主公章。（4）施工总承包（含地基与基础工程）业绩予以认可，须提供包含地基与基础工程</p>

		的证明材料，可以为“地基与基础工程”的造价证明材料如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或建设单位开具的相关证明等。如为造价证明材料需加盖业主公章。
4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本项目需配备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土建工程师、给排水工程师、造价工程师、测量工程师、安全员、劳资专管员等岗位人员。投标人拟派人员应至少满足以上要求，可在此基础上自行新增人员。填写《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相应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职称证书（如有）、近三个月（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社保证明文件等。
5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提供《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8]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第九条。

[9]- [11]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第五、七、九条，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第四十七条。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始终秉持“诚信铸金，匠心建造”的经营理念，致力于打造地基基础行业标杆企业，现已稳步发展成为一家以地基基础施工为核心，集勘察设计 & 全方位类型施工为一体的综合性建筑企业。</p> <p>公司旗下拥有深圳市宝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云圣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和各地分公司；拥有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施工劳务等多项施工承包资质；拥有工程勘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设计、测绘)乙级、建筑设计乙级等多项勘察及设计资质。年合同签约额超 10 亿元，是深圳市施工种类齐全、地基基础专业施工能力最强的企业之一。</p> <p>公司成立以来，完成各类桩基础、基坑支护、边坡支护、装饰装修、市政道路、园林绿化及环保、勘察设计项目达 300 余项，工程履约率 100%，连续多年荣获广东省重合同守信用企业。</p> <p>公司拥有和引进各种大型施工机械和设备，为项目高质高效履约提供了全方位的设备保障和物资保障，为打造精品工程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秉承“以人为本，倡导以专业品牌为核心，重视人才的引进与培养”的管理理念，通过社会招聘优秀专业人才，以及在专业院校招聘新生力量的方式，持续增强公司管理团队的专业水平和管理能力。公司一贯坚持“安全第一，质量为本”的项目管理方针，永记“匠心建造，诚信铸金”，从人力资源、硬件设施、软实力等方面不断优化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p> <p>目前，公司已成为华润置地、中国金茂、万科地产、星河地产、金融街集团的集采供应商及优质供应商，与深圳前海投控、深圳凯德丰投资、华发集团、富通地产、华润建筑、中惠熙元、国金黄金等大型央企及民营企业形成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p> <p>未来，公司将积极调整产业布局，优化产业结构，在逐步实现多元化高质量发展的同时，继续专注于地基基础施工领域的深耕、探索 与创新，着力打造深圳地基基础领域高质量“硬核名片”，助力国家战略。为城市建设筑造梦想之基，为美好生活筑造梦想之基。</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马广文	身份证号：62242419630314005X	电话：18676737890
	项目经理：郭彬彬	身份证号：44162219960525157x	电话：15622759358
	投标员：向来富	身份证号：430821197402102876	电话：13823705425
	电子邮箱：592103159@qq.com		邮编：518129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此表。

1.2 相关证明材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16309H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广文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10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双子塔·东塔33层3301-5B、3301-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22683

企业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16309H

法定代表人: 马广文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WORLD双子座.东塔
33层3301-5B、3301-6

有效期: 至2028年11月16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16309H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23]018127

企业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广文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WORLD双子塔. 东塔33层3301-5B、3301-6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5年02月27日 至 2028年01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40052253005

编号: 5840- 02727212

经审核,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马广文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44250100008600001582



发证机关(盖章)

2018年08月28日

深圳市龙华新区国家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深国税龙华 通 [2017] 20170401102522911191 号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64216309H):

事由: 《税务事项通知书》(登记通知)

依据: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8号)

通知内容: 你单位于2017年04月01日提出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申请收悉, 经审核, 符合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登记相关规定要求, 予以登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自2017年4月起生效。

深圳市龙华新区国家税务局(签章)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46024E1265R1S

兹证明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16309H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33层 3301-5B、3301-6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33层 3301-5B、3301-6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认证范围：资质范围内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及其场所所涉及的环境管理相关活动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6日
初次获证：2021年05月18日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15日
换证日期：2025年05月23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须经华智认证通过定期的监督审核确认保持

签发



深圳华智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环观南路72-6号创客大厦525室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www.huazhi-group.com)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46024S1266R1S

兹证明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16309H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33层 3301-5B、3301-6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33层 3301-5B、3301-6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认证范围：资质范围内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及其场所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相关活动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6日
初次获证：2021年05月18日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15日
换证日期：2025年05月23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须经华智认证通过定期的监督审核确认保持

签发



深圳华智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环观南路72-6号创客大厦525室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们公司网站(www.huazhi-group.com)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46024Q1264R1S

兹证明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16309H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33层 3301-5B、3301-6

办公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东塔33层 3301-5B、3301-6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认证范围：资质范围内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16日

有效期至：2027年05月15日

初次获证：2021年05月18日

换证日期：2025年05月23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须经华智认证通过定期的监督审核确认保持

签发



深圳华智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环观南路72-6号创客大厦525室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www.huazhi-group.com)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绿色施工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6925GC0001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16309H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8号星河 WORLD 双子塔. 东塔 33 层
3301-5B、3301-6

建立的绿色施工管理体系符合

GB/T 50640-2023、CTS-ZRIC 037.1-2024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地基基础工程施工所涉及的绿色施工管理活动

颁发日期：2025 年 11 月 07 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8 年 11 月 06 日

初次获证日期：2025 年 11 月 07 日

换证日期：*****



签发：

欧振完

深圳中认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彩田南路 3002 号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18E、F

重要提示：1、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www.zricsz.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2、自发证之日起，每年（不超过 12 个月）监督审核一次，证书持续有效性以扫描上方二维码的显示状态为准。

二、投标人业绩情况

2.1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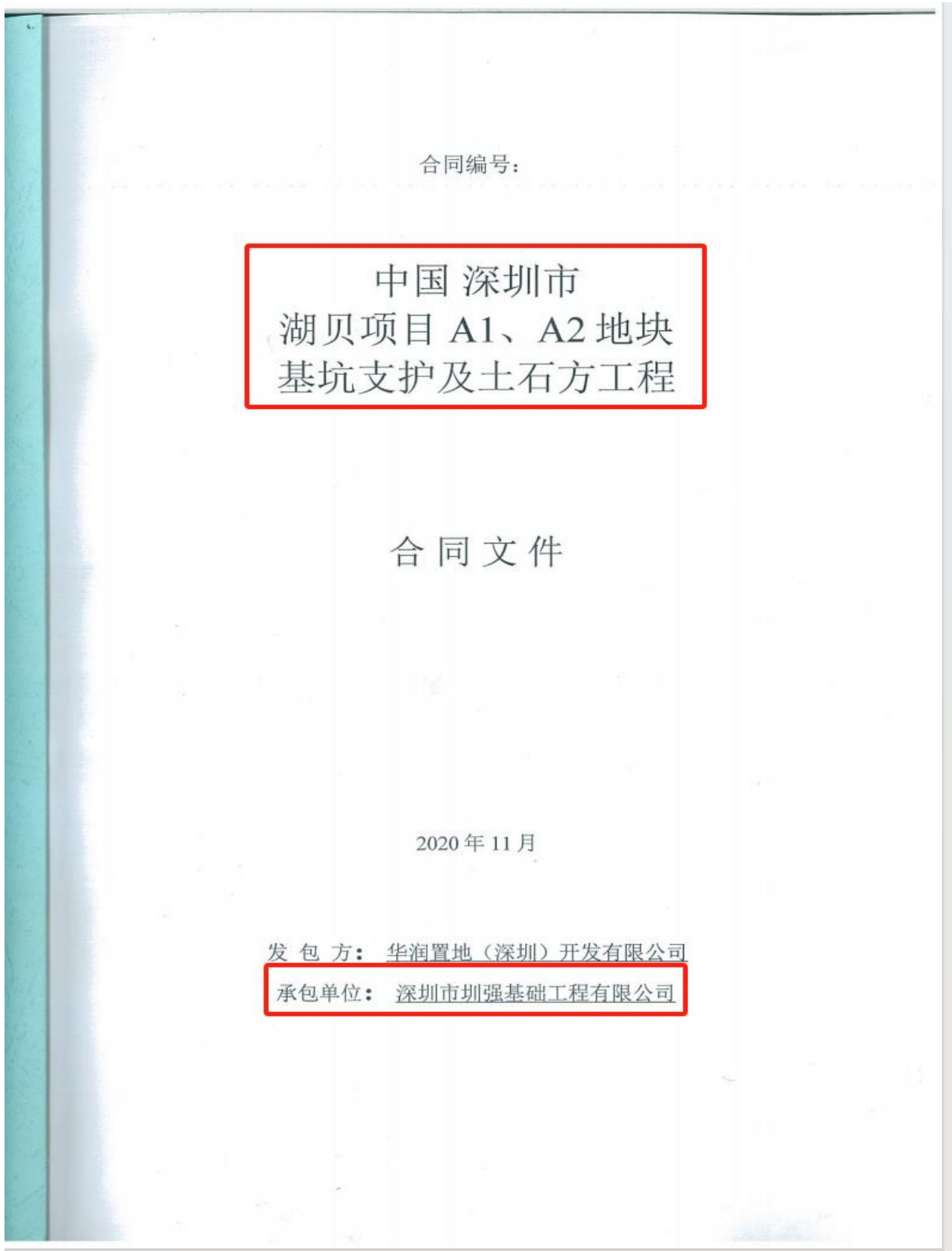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 及内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 价情况	证明文 件页码
1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湖贝项目 A1、A2 地块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华润置地湖贝项目 A1 地块桩基础工程、湖贝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A2 地块桩基础工程）	68631.90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2024 年 07 月 08 日		14-38
2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市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 地块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中国深圳市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 地块桩基础工程）	12402.22	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2025 年 04 月 18 日		39-60
3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 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3733.91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2024 年 11 月 26 日		61-78
4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8 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3167.57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2025 年 04 月 01 日		79-96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2.2 投标人业绩证明材料

2.2.2 企业业绩 2：中国深圳市湖贝项目 A1、A2 地块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华润置地湖贝项目 A1 地块桩基础工程、湖贝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A2 地块桩基础工程）
施工合同关键页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零年 月 日，由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6F，
（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让承包单位承建一项工程即湖贝项目A1、A2地块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此后称为“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中兴路以南、乐园路以东、湖贝路以北。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中国深圳市
湖贝项目 A1、A2 地块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A/1

合同书

2. 发包方将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支付予承包单位人民币陆亿贰仟玖佰柒拾贰万叁仟肆佰贰拾玖元玖角零分 (RMB629,723,429.90) (含增值税, 此后称为“合同总价”) 和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之应支付款项, 作为承包单位承担本工程的代价,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577,727,917.34, 按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51,995,512.56。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独立施工合同条件
 - (g)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h) 工料规范,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i) 合同图纸
 - (j)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 如有)
 - (k)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 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 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合同书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盖章 _____

法人姓名 马文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见证人签署 向来富

见证人姓名 向来富 职务 经营部经理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中国深圳市
湖贝项目 A1、A2 地块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A/4



副本

合同编号：HTN20230003497162

华润置地湖贝项目A1地块桩基础
工程合同

合同文件

2023 年 07 月

发 包 方 ：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6F

和

独立承包人：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所订立。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中兴路与乐园路交汇处西南角。发包人并已向独立 承包人提供了上述工程的招标文件。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独立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供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或价款的工程量清单(以下称为“工程量清单”)。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已获双方签署;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独立承包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执行并完成合同图纸所示、 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和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本工程。工程概况详见详见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

2.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大写) 人民币叁仟叁佰壹拾肆万柒仟叁佰壹拾肆元柒角柒分(小写: RMB33,147,314.77元), 其中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为RMB30,410,380.52元, 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 RMB 2,736,934.25元)。

本工程合同总价包括暂列金额(含增值税)为RMB0.00元。

本工程为暂定数量单价包干合同, 合同清单内的暂定数量将根据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重新量度, 并按合同清单内的单价计价, 合同总价相应调整。暂定数量乃估计的数量, 发包人对其准确性不负任何责任, 若最终的工程量与原估计的



合同编号: HTN20240005832364

湖贝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 A2 地块
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2024 年 12 月



发 包 方: 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6F

和

独立承包人：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所订立。

本工程位于 罗湖区东门街道中兴路以南、乐园路以西、湖贝路以北。发包人并向独立承包人提供了上述工程的招标文件。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适用于暂定数量单价包干) 独立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供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或价款的工程量清单(以下称为“工程量清单”)。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已获双方签署;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适用于暂定数量单价包干) 独立承包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执行并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工料规范和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本工程。工程概况详见工料规范第10章(专用条款)第1章。

2.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大写) 贰仟叁佰肆拾肆万捌仟贰佰贰拾贰元陆角陆分 (小写: RMB 23448222.66), 其中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为RMB 21512130.88 , 按 9% 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 1936091.78)。

本工程合同总价包括暂列金额(含增值税)为RMB 0 。

湖贝 A2 项目
独立承包工程合同协议书

13. 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实体印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或在电子印章平台加盖电子印章之日起生效，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双方在 2024 年 11 月 25 日盖章/签署：

发包人：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独立承包人：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中国深圳罗湖区湖贝项目 A1、A2 地块基坑支护 工程合同 完工证明

合同工期:	200 日历天	实际工期:	
合同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5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0 年 10 月 25 日
合同完工日期:	2021 年 05 月 13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2 年 01 月 09 日
履约范围及完成状况描述	1. 已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程实体内容; 2. 已完成全部变更内容; 3. 工期满足要求; 4. 质量满足合同要求; 现申请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单位: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总包意见: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监理意见: 总监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部意见: 工程经理 总监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其他相关部门意见 (如需): 签署/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 若需其他相关部门如工程管理部、物业公司、客户关系部签署, 填至其他相关部门意见栏;
2. 若为独立分包合同, 总包意见可不填;
3. 超合同工期的需填写说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101

工程名称： 华润湖贝一期A1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1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华润湖贝一期A1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湖贝更新统筹片区	建筑面积	217363.58m ²	工程造价	33147314.77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73	层
	咬合桩+锚索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谢亨山
副组长	赵志胜
组员	唐逢清、简万成、尹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谢亨山	唐逢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赵志胜	简万成、尹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亭山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谢亭山
2	唐逢清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唐逢清
3	赵志胜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	赵志胜
4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简万成
5	尹华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尹华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7月8日	 (公章) 总监工程师:  2017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7月8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华润置地湖贝项目A1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0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华润置地湖贝项目A1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乐园路与翠园南街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217363.58m ²	工程造价	33147314.77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	层数	地上:	73	层
	桩基础+天然基础+抗浮锚杆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2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7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谢亭山
副组长	羌彬彬
组员	唐逢清、简万成、张建锋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谢亭山	唐逢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羌彬彬	简万成、张建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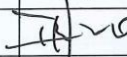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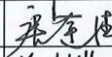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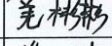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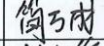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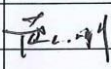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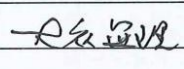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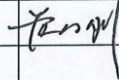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7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亭山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2	唐逢清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3	羌彬彬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	
4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5	张建锋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8日



2.2.2 企业业绩 1: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 地块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 地块桩基础工程)
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中国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

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

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

合同文件

2023年05月

发包方: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单位: 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由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宏发嘉域花园3栋1106，(此 后 称 为“发 包 方”)

及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注 册 地 址 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 委托承包单位完成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项目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 (此后称为“工程”)位于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暂定总价。

本分包工程合同工期为180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5月22日(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暂定竣工日期为2023年11月18日。

双方兹同意如下：

-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 2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88,594,431.91(RMB捌仟捌佰伍拾玖万肆仟肆佰叁拾壹元玖角壹分)，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 81279295.33，税率为9%。
-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合同条件
- (g) 专用合同条款
- (h)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i) 工料规范,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j) 合同图纸
- (k)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 如有)
-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 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 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若需调整合同金额, 工程量清单对合同意义解释的次序将较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优先; 除调整合同金额外, 如关于工程的施工及完工, 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对合同意义的解释将较工程量清单优先。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 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 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 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 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 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 承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但是作为承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 对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 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 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 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

A/4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将慕川

盖章

法人姓名

注册地址

见证人签署

见证人姓名

职务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马政



盖章

法人姓名

注册地址

见证人签署

见证人姓名

职务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土石方与基坑支护工程

A/5

合同编号:

中国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
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
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2023年05月



发包方：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单位：深圳市中建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由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宏发嘉域花园3栋1106，(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委托承包单位完成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项目桩基础工程(此后称为“工程”)位于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暂定总价。

本分包工程合同工期为180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5月10日(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暂定竣工日期为2023年11月6日。

双方兹同意如下：

-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 2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35,437,772.77(RMB叁仟伍佰肆拾叁万柒仟柒佰柒拾贰元柒角柒分)，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 32,511,718.14，税率为9%。
-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a) 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桩基础工程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合同条件
- (g) 专用合同条款
- (h)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i) 工料规范,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j) 合同图纸
- (k)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 如有)
-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 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 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若需调整合同金额, 工程量清单对合同意义解释的次序将较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优先; 除调整合同金额外, 如关于工程的施工及完工, 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对合同意义的解释将较工程量清单优先。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 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 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 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 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 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 承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但是作为承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 对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 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 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 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
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桩基础工程

A/4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蒋嘉川 盖章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马政 盖章 

法人姓名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见证人签署 _____

见证人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桩基础工程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
工程名称：02-11地块土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4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02-11地块土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大道与松白路交汇处北侧	建筑面积	34742.71m ²	工程造价	8859.443 191万元
结构类型	桩锚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5-440311-04-01-433845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7313		
开工日期	2023年 6月 2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1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058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阳洋
副组长	刘宇
组员	孟薄萍、张俊、邓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宇	余辉、孟薄萍、张俊、邓刚、沈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邓刚	张鸿磊、宋艳龙，陈姝厚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阳洋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阳洋
2	余辉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余辉
3					
4	孟薄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孟薄萍
5					
6					
7	张俊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俊
8					
9					
10	刘宇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刘宇
11					
12					
13	邓刚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刚
14	张鸿磊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张鸿磊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验收人员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孟薄萍
 注册号: 4405557-AY001
 有效期: 至 2025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邓刚
 粤1442018201908808(00)
 建筑
 2025.12.28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宇
 注册号44024389
 2027.03.09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阳洋	总监理工程师: 1	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刚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俊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静
2025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8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俊
 注册号: 1100011-AY040
 有效期: 至 2027年12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润珑苑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4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润珑苑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光明大道与松白路交汇处北侧	建筑面积	34742.71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43.77万元
结构类型	桩基础、筏板基础+抗浮锚杆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5-440311-04-01-43384502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7313		
开工日期	2023年 10月 13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1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119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阳洋
副组长	刘宇
组员	孟薄萍、吴勇、邓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宇	余辉、孟薄萍、吴勇、邓刚、沈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邓刚	张鸿磊、宋艳龙，陈姝厚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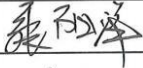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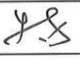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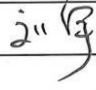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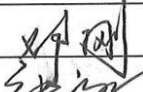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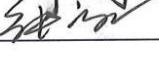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阳洋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余辉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3					
4	孟薄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6					
7	吴勇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高	
8					
9					
10	刘宇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11					
12					
13	邓刚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4	张鸿磊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1111111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吴 勇
 注册号： 4401870-208
 有效期： 至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邓 刚
 粤1442018201908808(00)
 建筑
 2025.12.28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孟薄萍
 注册号： 4405557-AY001
 有效期至： 至 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4月1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刚 2025年4月1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Y.S. 2025年4月1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8日
--	---	---	---	--



2.2.3 企业业绩 3：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 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施工合同关键页

中国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

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地块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2023年4月

发包方：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单位：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宏发嘉域花园3栋1106，(此后称为“发包方”)

及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委托承包单位完成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此后称为“工程”)位于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暂定总价。

本分包工程合同工期为180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4月10日(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暂定竣工日期为2023年10月7日。

双方兹同意如下：

-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 2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37,339,128.68(RMB叁仟柒佰叁拾叁万玖仟壹佰贰拾捌元陆角捌分)，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 34,256,081.36，税率为9%。
-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a) 合同书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A/3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合同条件
- (g) 专用合同条款
- (h)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i) 工料规范,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j) 合同图纸
- (k)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 如有)
-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 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 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若需调整合同金额, 工程量清单对合同意义解释的次序将较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优先; 除调整合同金额外, 如关于工程的施工及完工, 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对合同意义的解释将较工程量清单优先。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 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 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 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 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 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 承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但是作为承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 对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 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 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 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蒋慕川

盖章



法人姓名

注册地址

见证人签署

见证人姓名

职务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为政

盖章



法人姓名

注册地址

见证人签署

见证人姓名

职务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分部（子分部）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02-07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11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分部（子分部）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	建筑面积	26162.91m ²	工程造价	2456.4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14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1-440311-04-01-42462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慧明
副组长	钱雪微
组员	张俊、沈杰、李江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钱雪微	梁泽灿、张俊、李江涛、沈杰、张鸿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沈杰	刘成贵、宋小军、宋艳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李博宇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	项目负责人		李博宇
3	张昌俊	中国京冶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张昌俊
4					
5					
6					
7	梁启心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土建		梁启心
8	钱雷傲	深圳科导	总包	工程师	钱雷傲
9					
10					
11					
12	沈杰	深圳神州强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沈杰
13	张海波	深圳神州强基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张海波
14	刘成贵	深圳圳强			刘成贵
15	李江涛	深圳圳强			李江涛
16	张艳龙	深圳圳强			张艳龙
17	李江涛	深圳大科勘测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李江涛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 7、竣工验收日期：2024年11月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张俊
注册号：1100071-AY040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江涛
注册号：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沈杰
注册号：1442022202303782(00)
建筑
2026.06.08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6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分部（子分部）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02-07地块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分部（子分部）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有
140
市
星
公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7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	建筑面积	26162.91m ²	工程造价	1277.5128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14层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1-440311-04-01-424621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5月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慧明
副组长	钱雪微
组员	韦诺嘉、沈杰、李江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钱雪微	梁泽灿、韦诺嘉、陈力波、李江涛、沈杰、张鸿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沈杰	刘成贵、宋小军、宋艳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稳	共 <u> 2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2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2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屋面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电梯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李博宇	深圳润宏房地产	项目负责人		李博宇
4					
5	韦浩嘉	深总院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韦浩嘉
6					
7	梁浩斌	润宏	土建		梁浩斌
8	戴雪傲	深圳科宇	总监	工程师	戴雪傲
9					
10	TYD	深总院	结构专业	一级注册	TYD
11					
12	沈杰	深圳市圳港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沈杰
13	沈杰	深圳市圳港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沈杰
14	刘成贵	深圳圳港			刘成贵
15	李振	深圳圳港			李振
16	李振	深圳圳港			李振
17	李红涛	深圳文才勘测院	项目负责人	岩土工程师	李红涛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 7、竣工验收日期：2020年7月16日

注册号：4400030-240
有效期：至2026年5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江涛
注册号：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6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1月16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6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6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6日</p>
--	---	--	--	--



2.2.4 企业业绩 4: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 13 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8
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工程
施工合同关键页

中国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

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8地块

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合同文件

2023年4月

发包方：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单位：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本合同书

订于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宏发嘉域花园3栋1106，(此 后 称 为“发 包 方”)

及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 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此后称为“承包单位”)。

兹发包方欲 委托承包单位完成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8地块项目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此后称为“工程”)位于光明区松白路与塘明路交汇处

发包方并已向承包单位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图纸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

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已获双方另行签署；而承包单位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暂定总价。

本分包工程合同工期为180个日历天，暂定开工日期为2023年4月10日(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暂定竣工日期为2023年10月7日。

双方兹同意如下：

- 1 承包单位将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 2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31,675,661.52(RMB 叁仟壹佰陆拾柒万伍仟陆佰陆拾壹元伍角贰分)，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RMB 29,060,239.93，税率为9%。**
- 3 合同文件内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a) 合同书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8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A/3

- (b) 中标通知书
- (c) 回标后中之来往文件
- (d) 投标书
- (e) 招标文件答疑(如有)
- (f) 合同条件
- (g) 专用合同条款
- (h) 工程量清单和工程量计算规则
- (i) 工料规范, 包括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 (j) 合同图纸
- (k) 合同附件(包括单价明细组成表和品牌响应表等, 如有)
- (l) 投标须知

上述(e)项“招标文件答疑”内所述问题及回复中, 具体答疑问题之解释顺序仅优先该问题所述内容(如合同条件、工程量清单、工料规范、合同图纸、合同附录、投标须知)在上述顺序中所处位置, 不因“招标文件答疑”所处解释位置而改变其具体所述内容在合同文件中所述解释顺序。

4.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续)

若需调整合同金额, 工程量清单对合同意义解释的次序将较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优先; 除调整合同金额外, 如关于工程的施工及完工, 合同图纸和工料规范对合同意义的解释将较工程量清单优先。

任何不列在以上的文件均不成为本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 除非所有单位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上述所提及的文件应视为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含糊或矛盾之处, 除另有说明或协议外, 一切解释以上述顺序解释(顺序较上者优先), 同一顺序中如有矛盾的则以日期较后或要求较高的文件优先解释, 发包方将保留最终的解释权。此外, 承包单位在投标时交回的所有技术资料(如进度表、施工组织等)只供参考而不作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但是作为承包单位于投标期间提供给发包方的最低标准承诺, 对承包单位具有约束力, 此等资料须按合同文件的规定重新提交予发包方/监理审批, 且标准、规格、要求不低于上述于投标期间的承诺。即使发包方同意或接受这些资料, 亦不会因此而减免承包单位于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在见证人前，立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蒋慕川

盖章



法人姓名

注册地址

见证人签署

见证人姓名

职务

承包单位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马政

盖章



法人姓名

注册地址

见证人签署

见证人姓名

职务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并不包含其他身份和责任。

中国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8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

A/5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
02-08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强
157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光明区凤凰街道轨道13号线车辆段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2-08地块土石方、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	建筑面积	14136.76m ²	工程造价	3167.5661万元
结构类型	桩锚	层数	地上：	24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1-440311-04-01-909529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 10 月 27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3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055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基

93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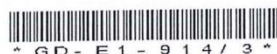
组长	李满元
副组长	宋艳龙 温泉
组员	李江涛 张俊 张鸿磊 刘成贵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宋艳龙	李江涛 张俊 温泉 张鸿磊 刘成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宋艳龙	李江涛 张俊 温泉 张鸿磊 刘成贵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耀明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李耀明
2	李超				李超
3	李超				李超
4	李超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李超
5					
6	刘培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刘培
7					
8	温泉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温泉
9					
10					
11					
12					
13	宋艳龙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宋艳龙
14	张明磊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明磊
15	刘成贵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刘成贵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验收日期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 7、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3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张俊
注册号：1100011-AY040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

姓名：李江涛
注册号：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p>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p>	<p>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3月31日</p>	<p>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p>	<p>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p>	<p>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3月31日</p>
---	--	---	---	---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明湖智谷产业园(宗地号A612-1329)桩基础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明湖智谷产业园(宗地号A612-1329)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	建筑面积	14136.76m ²	工程造价	3167.566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4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301-440311-04-01-909529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4 月 1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4】037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字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满元
副组长	温泉 宋艳龙
组员	李江涛 韦诺嘉 沈杰 刘成贵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温泉	宋艳龙 李江涛 韦诺嘉 沈杰 刘成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温泉	宋艳龙 李江涛 韦诺嘉 沈杰 刘成贵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超	深圳市润宏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超
2	李一起				李一起
3	陈世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陈世
4	李洪亮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项目负责人		李洪亮
5	李洪亮	深圳市大升勘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洪亮
6					
7	温泉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温泉
8					
9					
10					
11					
12	宋艳龙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宋艳龙
13	沈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	技术负责人		沈杰
14	刘成贵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刘成贵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 监理单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 2、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符合要求；
- 4、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 5、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 6、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 7、竣工验收日期：2025年4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江涛
 注册号：4404695-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温泉
 注册号44026025
 有效期2024.11.10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宋艳龙
 粤1442017201900512(00)
 建筑
 2027.01.17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韦诺嘉
 注册号：4400030-240
 有效期：至2026年5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4月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日
--	---	--	--	--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温泉
 注册号44026025
 有效期2024.11.10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三、项目经理情况

3.1 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郭彬彬	性别	男	年龄	30	
学历及专业	本科		职称及专业	土木工程（岩土工程）		
参加工作年限	8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4年		
主要工作经历	1、华润置地湖贝项目 A6 地块桩基础工程、2023.08.23~2023.11.15、生产经理 2、珠海星河湖山春晓 B3 地块桩基础工程、2024.04.15~2025.05.20、项目经理 3、深圳罗湖区湖贝项目-3 期-A2 地块桩基础工程、2025.02.15-2026.01.25、生产经理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 及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履约评价 情况	证明 文件 页码
华润置地(深圳) 开发有限公司	湖贝项目 A6 地 块桩基础工程	3022.61	桩基础工 程	年 月 日		64-76
珠海协通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星河湖山 春晓项目三四 期桩基础工程	1365.10	桩基础工 程	年 月 日		77-83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3.2 项目经理资格证明文件

1) 身份证



2) 学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2)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
16日-2026年07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郭彬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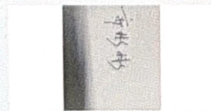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05-25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300191

聘用企业：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1-16至2029-01-15）



个人签名：郭彬彬
签名日期：2026.1.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6年01月1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2529

姓 名:郭彬彬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5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30日

有效 期:2026年03月04日 至 2029年05月2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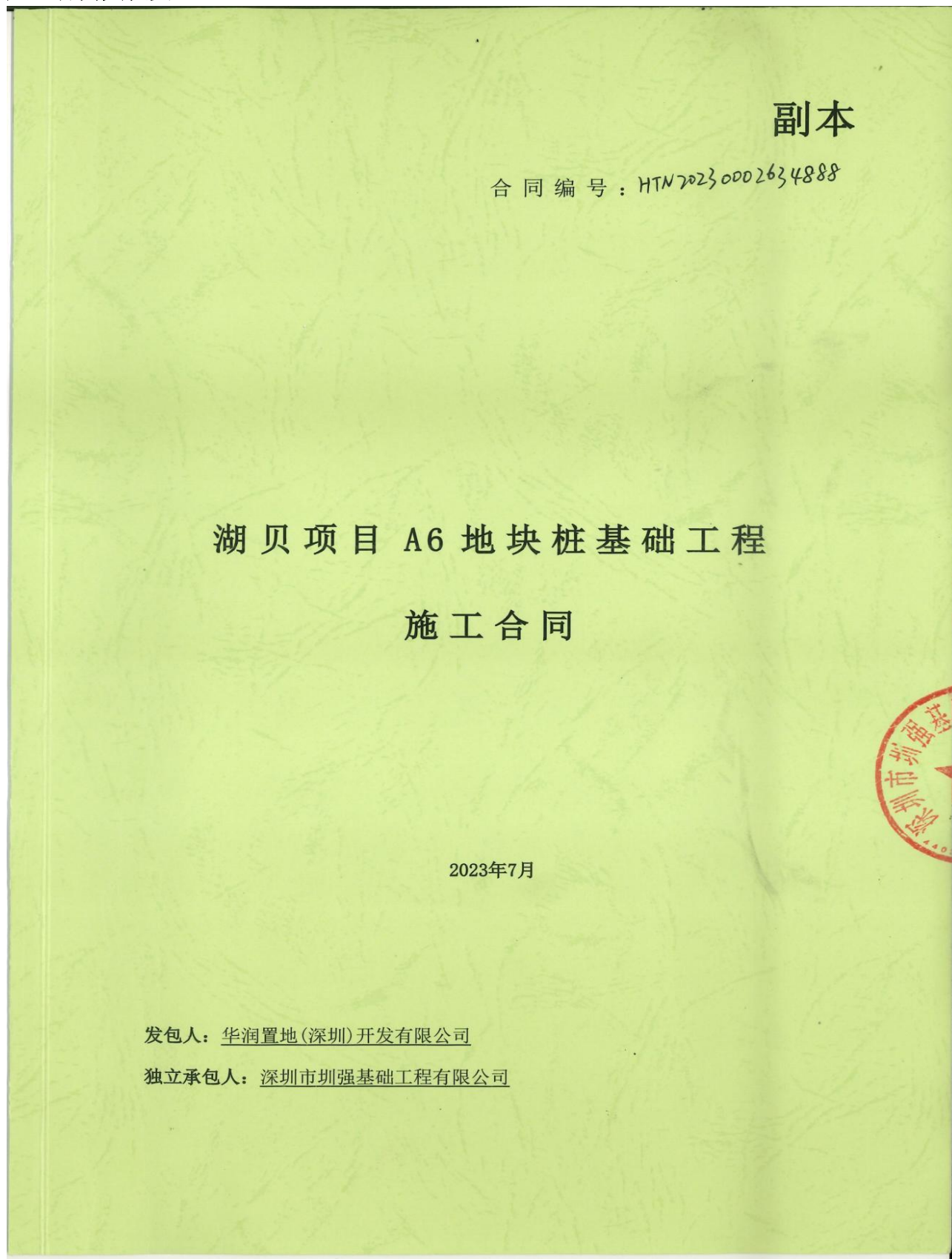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4日



3.3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

3.3.1 项目经理业绩 1：湖贝项目 A6 地块桩基础工程 施工合同关键页



合同协议书

由

发包人：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36F

和

独立承包人：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创业花园177-180栋2008

所订立。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湖贝路与文锦路交叉口西北。发包人并已向独立承包人提供了上述工程的招标文件。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

独立承包人已向发包人提供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或价款的工程量清单(以下称为“工程量清单”)。列举在图纸目录内的图纸(此后称“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已获双方签署;而独立承包人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总价。

双方现在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独立承包人接受发包人委托执行并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和工程量清单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绘述的本工程。工程概况详见详见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

2.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总价(含增值税)为(大写)人民币叁仟零贰拾贰万陆仟壹佰玖拾壹元柒角玖分整(小写:RMB30,226,191.79元),其中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为RMB27,730,451.18元,按9%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RMB2,495,740.61元)。

本工程合同总价包括暂列金额(含增值税)为RMB0.00元。

本工程为暂定数量单价包干合同,合同清单内的暂定数量将根据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重新量度,并按合同清单内的单价计价,合同总价相应调整。暂定数量乃估计的数量,发包人对其准确性不负任何责任,若最终的工程量与原估计的

暂定数量有所差别，用于计值之合同单价不会调整，工期亦不予延长。凡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工作及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单价/价款内，包括不能或缺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除本合同约定可调整的情形外，合同单价/价款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或汇率之变动而调整。

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无论如何，本工程不含税的总价及单价/价款维持不变，但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后未开票的不含税价，需按新的增值税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相应调整含税价。最终合同价款结算的原则如下：

$$Y1 = X1 + \frac{(Y - X1)}{(1 + \text{原适用税率})} \times (1 + \text{新适用税率})$$

Y1 = 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X1 = 新税率前已开票含税金额；

Y = 原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合同中约定的发包人需向独立承包人支付的任何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独立承包人按合同总价内所列的增值税税率(适用新税率的，按新税率)向发包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发包人相应支付奖励款/违约金/赔偿金等；而独立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的任何罚款/违约金/赔偿金等，亦均已包含增值税(适用新税率的，自动适用新税率)，直接从含税合同总价中扣减，而此部分金额无需再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发票。

3. 合同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详见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独立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进度要求进行施工。

4. 质量标准

本工程要求质量详见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

5. 保修金保留期

本工程保修金保留期为2年。（具体要求详见通用合同条款第15.2条）

6. 履约保函金额(详见通用合同条款第3.8条)RMB3,022,619.18元

7. 延误违约金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7.6条，独立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期延误的违约金不足弥补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保留要求独立承包人继续赔偿发包人损失的权利。

8. 付款详见专用合同条款第12.3条。

9. 合同文件构成及解释

9.1 下列各文件(以下简称“合同文件”)应被视为组成并理解和解释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签署前的往来函件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
- (7) 图纸目录及其所列合同图纸
- (8) 开办费说明及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规则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其他合同文件(工程质量保修协议、变更签证作业指引、合同结算作业指引、工程款支付作业指引、华润置地与合作方廉洁协议、阳光宣言、华润置地供方EHS诚信承诺书、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保单复印件、深圳大区2023年度战略品类A级供方履约奖励细则(2023年修订版)、深圳大区2023年供方定级原则及奖罚措施(2023年修订版)及其他合同附件等)
- (11) 投标文件(包括投标函、投标须知及技术标;其中技术标回标文件仅供参考,另行装订)

9.2 若合同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以上述解释顺序为准。任何不列在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份,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双方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9.3 上述第6项发包人下发的技术要求(专用条款)和(或)第7项合同图纸内不一致的,以严格者为准。

10. 独立承包人认可下列银行账户信息为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户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44250100008600001582。

独立承包人确认,其对账户信息的管理及准确性负有完全责任,发包人无义务进行审核,账户信息错误的责任由独立承包人负责,导致的任何损失均由独立承包人自行承担。如独立承包人变更账户的,应在下一付款节点前尽早通知发包人,并由双方签署账户变更的补充协议,在此补充协议完成签署前,发包人有权暂不付款。

11. 合同份数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门街道湖贝统筹片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A6地块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与文锦路交界交汇东南处	建筑面积	140434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核心筒	层数	地上:	54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8/23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子琪
副组长	陈旭熙、李梓桑
组员	周学良、彭征、沈杰、郭彬彬、李品同、尹新建、张灿勇、陈子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旭熙	周学良、彭征、沈杰、郭彬彬、尹新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李梓桑	李品同、张灿勇、陈子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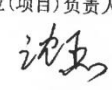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1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2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5日


 * GD - E1 - 914 / 6 *

3.3.2 项目经理业绩 2：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关键页

星河地产集团合同 2023 版



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ZH-TC-B3-SG-2024003】**

工程名称：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环东南路

甲 方：珠海协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方）：珠海协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星河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2023-2025 年度星河地产集团广东区域桩基础工程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编号：888-ZL-SG-2023099，简称“战略合作协议”），现甲方将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以下简称“工程”或“本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或“本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1 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1.1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下列设计文件及技术资料所包含的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1.1 设计文件

经甲方确认的由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计的《B3 星河湖山春晓花园预应力混凝土管桩说明及大样》《珠海星河项目桩布置图》有关补充文件、修改文件。

1.1.2 材料设备样板及选型图册：材料设备样板及选型图册以甲方确认的实物样板为准。本合同所有报价均已达到甲方确认的实物样板要求的技术规格参数为前提。若乙方提供样板不满足甲方实物样板或技术规格参数的要求，乙方无偿更换直至满足甲方样板及选型图册要求，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1.1.3 其他文件

- 理维护，须满足当地政府相关要求。
- 1.2.3 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所有相关措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平整，施工平台、施工便道、防噪音、防雨、防洪及桩机移动时须满足桩基施工所需的其他一切措施等；
- 1.2.4 桩基施工过程中，甲方根据《地产集团桩基及支护工程等隐蔽验收成本管理办法》对过程计量进行管理，乙方必须无条件配合，并承诺在违反该管理办法时承担该管理办法所规定的相应责任。
- 1.2.5 现场施工用水用电管理：临电接驳点及临水接驳点位于 B3 地块与 B1 地址之间，由乙方负责红线内接驳。
- 1.2.6 现场办公、仓库、宿舍管理：现场办公、工人宿舍、仓库等由乙方自行安排。项目旁边涉及古树后续资源的保护，乙方已充分考虑施工过程中对其保护，不得擅自违规施工破坏古树后续资源，如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2.6 以下工作内容不在乙方承包范围：
- (1) 桩基检测由甲方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
 - (2) 施工区域内如有地下、地上管线，由甲方负责迁移。
 - (3) 工作面移交予乙方前的地基处理、土方工程由其它单位负责完成。
- 1.2.7 乙方不得拒绝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本工程的其他委托指令。
- 1.2.8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有约定，否则乙方应按本合同执行，并按实结算增减工程款项。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甲方不会因增减乙方合同范围内工作给予乙方额外的任何损失补偿。
- 1.3 如上述设计文件中所提及的设计规范已过期、作废或有补充文件，按最新规范及补充文件执行。

2 合同价款及结算原则

- 2.1 本合同【暂定】总价（以下简称“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仟叁佰陆拾伍万壹仟零捌元壹分（¥13651008.01 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仟贰佰伍拾贰万叁仟捌佰陆拾元伍角陆分（¥12523860.56 元），税金为人民币：壹佰壹拾贰万柒仟壹佰肆拾柒元肆角伍分（¥1127147.45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具体组成详见附件《合同价格

电 话：020-39006809

联系人：李之军

9.5.2 乙方指定联系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乙 方：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淘景商务大厦 2008

电 话：0755-23571082

邮 编：518131

联系人：向来富 13823705425

甲方：（盖章）
珠海执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4 月 14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星河集团城市公司		公 司		珠海协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记录名称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申请表	部 门	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部	序 号	
		填表日期		页 码	
工程项目名称	星河湖山春晓花园三期、四期桩基础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5日	完工时间	2024年10月11日		
申请验收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初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复验)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参加验收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部 <input type="checkbox"/> 成本管理部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管理部 <input type="checkbox"/> 物管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验收申请: 本工程已按甲方及图纸要求施工完成。经检测桩基础合格, 申请验收。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施工单位负责人/时间: 郭彬彬 2025.5.20 </div>					
监理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签字/时间: [Signature] 2025.5.20 </div>					
项目部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签字/时间: [Signature] 2025.5.29 </div>					
其他部门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时间: </div>					
项目部主管领导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时间: 2025.6.17 </div>					

星河集团城市公司		公 司	珠海协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记录名称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证明书	部 门	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部	序 号	
		填表日期		页 码	
工程名称	星河湖山春晓花园三期、四期桩基础工程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4月28日		
验收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初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竣工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复验				
工 程 内 容	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已完成全部的预应力管桩，现申请验收				
验 收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张明华</i></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时间: 2025.5.20</p>				
质量等级鉴定	<i>合格</i>				
验 收 代 表 签 字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部（相关部门）		主管领导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Shenzhen, ZhenQiang Foundation Engineering Co., Ltd.

圳强第 (2024) 009 号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任命书

为了加强施工现场项目技术管理，全面实现合同履约，经公司研究决定，任命 **郭彬彬** 同志为 “珠海星河湖山春晓项目三四期桩基础工程” 项目经理。
特此任命！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10日



主题词：项目经理 任命

抄送：总经理、经营管理部、安全管理部、工程管理部、技术管理部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行政财务部

2024年04月10日 印发

四、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经理	郭彬彬	/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2202300191	建筑工程
2	技术负责人	甘保华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03043004786	岩土工程
3	质量负责人	向来富	工程师	质量员证/职称证	中级	0915879202505012789/ 2303003128612	建筑施工
4	安全负责人	黄 磊	工程师	安全员 C 证/职称证	中级	粤建安 C3(2020)0028004/B082 03010100007997	建筑工程
5	造价工程师	胡 凯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一级	建[造]112444 00030503	土木建筑
6	测量工程师	李嘉林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803003014424 号	测绘工程
7	土建工程师	张鸿磊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01731987	建筑工程
8	给排水工程师	彭宇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职称证	中级	粤 1442017201743272/181 7003004884	市政工程
9	安全员	季芸芸	/	安全员 C 证	/	粤建安 C3(2019)0013850	建筑工程
10	安全员	董涛涛	/	安全员 C 证	/	粤建安 C3(2018)0001360	建筑工程
11	施工员	聂泰堃	/	施工员证	/	0915879202301000432	建筑工程
12	施工员	王胜强	/	施工员证	/	0915879202301000445	建筑工程
13	质量员	曾嘉洪	工程师	质量员证/职称证	中级	0915879202301000415/ B08193010100005370	建筑工程
14	劳资专管员	陈 聪	/	劳资专管员证	/	0915879202301000405	建筑工程
15	资料员	宋小军	/	资料员证	/	0915879202301000413	建筑工程
16	机械员	罗国平	/	岗位证	/	0915879202505012778	建筑工程
17	标准员	邓少慧	工程师	岗位证	中级	0915879202301000407	建筑工程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4.2 项目管理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4.2.1 项目经理郭彬彬

1) 身份证



2) 学历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3)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
16日-2026年07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郭彬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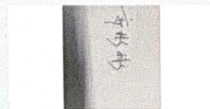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05-25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300191

聘用企业：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6-01-16至2029-01-15）



个人签名：郭彬彬
签名日期：2026.1.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6年01月1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2529

姓 名:郭彬彬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5月25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5月30日

有效 期:2026年03月04日 至 2029年05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3月04日



4.2.2 技术负责人甘保华

1) 身份证



2) 学历证书



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甘保华

身份证号：4210831981040545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430047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2.3 质量负责人向来富

1) 身份证



2) 职称证书



3) 岗位证书

2025/6/5 14:25

查询结果-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名: **向来富**
身份证号: **430821197402102876**
名称: **土建质量员**
等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505012789**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30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译

4.2.4 安全负责人黄磊

1) 身份证



2) 职称证书



3) 岗位证书

<h2>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h2> <p>编号:粤建安C3(2020)0028004</p>	
姓 名:	黄磊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8月2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09月23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04日 至 2026年09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 社保证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磊

社保电脑号：628480916

身份证号码：4306811985082029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74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5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6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7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8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9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0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1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2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1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2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3	417741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合计			9032.16	4516.08			4240.71	1615.56			403.95		550.36	440.32		110.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5ce19b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74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4.2.5 造价工程师胡凯

1) 身份证



2) 职业资格证书



4.2.6 测量工程师李嘉林

1) 身份证



2) 职称证书



3)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嘉林

社保电脑号：646579047

身份证号码：4413221993120966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74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5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6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7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8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9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0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1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2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1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2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3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550.36	440.32		110.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58b530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74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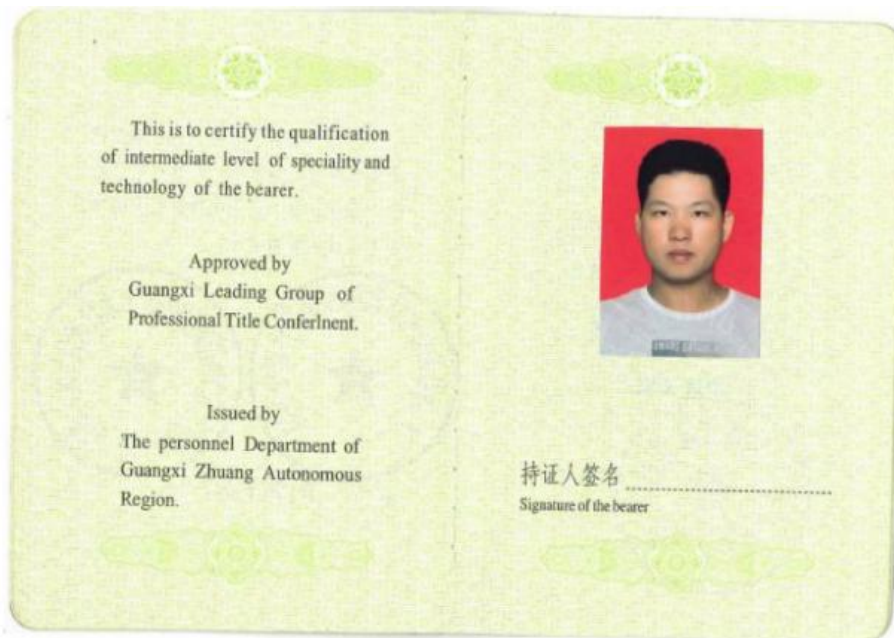


4.2.7 土建工程师张鸿磊


1) 身份证



2) 职称证书



3) 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11月
19日-2026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张鸿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08-08

注册编号：粤2442015201504668

聘用企业：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5-28至2028-05-27）

 
个人签名：张鸿磊
签名日期：2025.11.1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5月28日

4.2.8 给排水工程师彭宇

1) 身份证



2) 职称证书



注：此件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提供,仅供办理政务服务事项时使用

3) 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26日
- 2026年09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彭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9月0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7201743272

聘用企业: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6-03-20至2029-03-19)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6-03-20至2029-03-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宇*
签名日期: 2026.3.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6年04月07日

4.2.9 安全员季芸芸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4.2.10 安全员董涛涛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4.2.11 施工员聂泰堃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3)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聂泰堃

社保电脑号：812740246

身份证号码：3622012001090906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74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5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6	417741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7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8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09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0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1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	44.92	4492	35.94	8.98
2025	12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1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2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2026	03	417741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47.75	4775	38.2	9.55
合计			9032.16	4516.08			1211.73	403.95			403.95		550.36	440.32		110.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93a5b499c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741 单位名称 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4.2.12 施工员王胜强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4.2.13 质量员曾嘉洪

1) 身份证



2) 职称证书



3) 岗位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曾嘉洪

身份证号: 441284199007081512

名 称: 土建质量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301000415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07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4.2.14 劳资专管员陈聪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4.2.15 资料员宋小军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4.2.16 机械员罗国平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4.2.17 标准员邓少慧

1) 身份证



2) 岗位证书



五、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深湾云仓国际智慧物流港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 A113-0080 宗地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 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公章）：深圳市圳强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04月09日

